

專案質詢

8-2-1-0292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盧委員秀燕，為解決資源及環保惡化危機，推動以太陽能為動力之節能商品應為政府重要政策，尤以與民眾息息相關之路燈設置，建請相關部會儘速研議新設路燈以太陽能路燈為優先之可行性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濟社會快速發展，碳排放量也逐年升高，直接影響為氣溫的上升，據查海平面從 1990 年到 21 世紀 80 年代，全球海平面平均上升 22 到 34 厘米。而近 30 年來，亞洲沿海海平面就上升了 90 毫米，比全球平均速度還快。全球有超過七成人口生活於沿海地區，首 15 大城市中有 11 個即位於沿海或河口。台灣為一海島國家，氣候變遷更是首當其衝。
- 二、台灣發電系統主要以火力發電、水力發電及核能發電為主，太陽能為現行新興能源之一，不僅環保也無資源耗竭問題。依據中央氣象局統計的數值顯示，近十年的全年平均日照時數為 1431 小時，台灣天然資源不豐沛，日照時數卻相對充裕，太陽能確為需善加利用之節能資源。
- 三、太陽能路燈技術已趨成熟，不只可有效環保節能、不必另外引接電源，在河濱公園、山上等設置困難地方可免卻供電困擾並可節省管線投資費用。據查傳統一盞路燈一天約需耗 $500w * 10 \text{ 小時} = 5 \text{ 度電}$ ，若未來新設路燈皆改採太陽能，將會省下非常可觀費用。鑒於發展節能減碳技術為政府優先方案之一，本席建議政府採購新設路燈應以太陽能路燈為優先考量，俾使全面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。